

數論在密碼上的應用 (下)

楊重駿 楊照崑

四、瑞末斯特、希米爾、愛得曼 (Rivest, Shamir, Adleman) 法

這個方法是上列三位科學家在 1978 所發表的，其步驟如下（又如圖 2）

1. 收報者取兩個相異的大質數 p 、 q 及另一與 $(p-1)(q-1)$

互質的數 a ，且 $a < w$ ，令

$$w = (p-1)(q-1),$$

$$m = pq$$

及 p 、 q 之較小者的位數（十進位）為 k 。

2. (公開) 告訴發報者 k ， m 與 a 。
3. 發報者將他的信號分成許多段，每段含 $k-1$ 位數（十進位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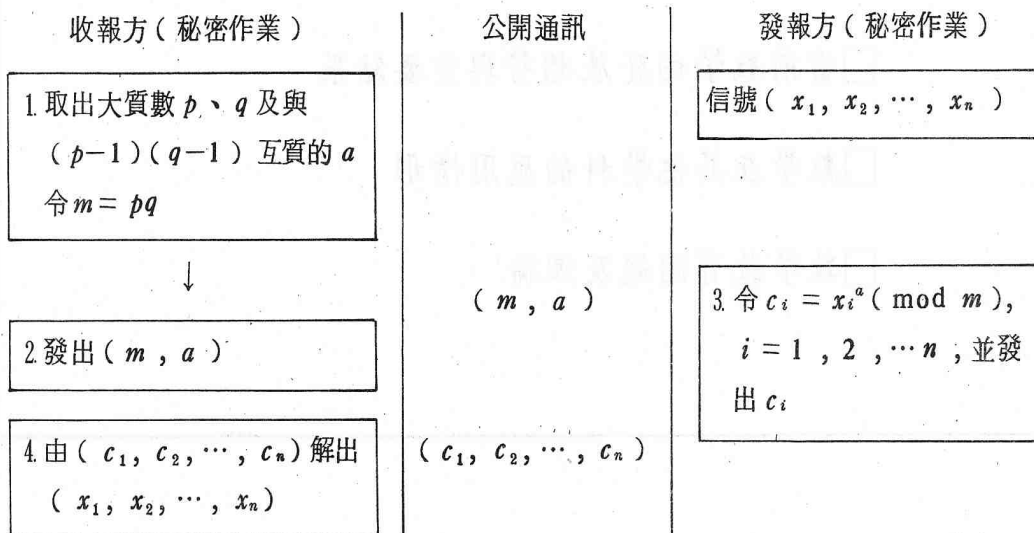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 (RSA 製碼法) 在此作業程序中， m ， a ， c_1, \dots, c_n 是公開的。

(若 $k = 3$ (即 p, q 均為不
小於二位的數), 則信號

331414320001

則應分成

33, 14, 14, 32, 00, 01

一個一個的考慮發出), 設發
報者的信號之一為 x ($k - 1$
位數, 即上例中之 33, 或 14,
或 32, ...), 則他將它作成

$$c \equiv x^a \pmod{m}$$

發出。

4. 收報者收到 c 之後, 即可把原
有的 x 求出來, 因 a 與 w 互質
, 由定理 2.2 及系知, 我們可
找到二整數 d, e ; $d > 0$ 使
得

$$ad + we = 1$$

令

$$y \equiv c^d \pmod{m}$$

則此 y 即發報者之 x 。我們先
證明 $y = x$ 。

$$y \equiv c^d \equiv (x^a)^d \equiv x^{ad}$$

$$\equiv x^{1-we}$$

$$\equiv x(x^{-we}) \pmod{m}$$

(4.1)

但因 w, a, d 均為大於 1 之
整數, 故 e 必為一負數, 即
 $-e$ 為一正數, 又因 x 小於質
數 p, q , 故 x 同 m 互質, 由
定理 2.3 之系得

$$x^w \equiv x^{(p-1)(q-1)}$$

$$\equiv 1 \pmod{m}$$

故 (4.1) 式成爲

$$y \equiv x(x^w)^{-e} \equiv x \cdot 1$$

$$\equiv x \pmod{m}$$

但因 y 與 x 均取小於 m 之數,
故 $y = x$ 。故本程序之正確性
得證。

這種密碼之關鍵在於 p, q 為兩大質數時
, 分解 m 成爲 p, q 爲一件極費時的工作, 若
分解不開 m , 則找不到 w 與 d , 因此就無法從
 c 解得 x , 在不久以前, 要分解一個數的因子
仍停留在近乎硬試的階段, 即要從 2, 3, 5
, 7, ..., 一直試到 \sqrt{n} 附近才停止。若 n 是
50 位數而 p, q 均近 25 位數, 則分解 m 要除
約 10^{25} 次, 若以電子計算機以每秒 10^6 次
的高速運算, 這仍是一個 10^{11} 年的工作, 目前由
於大家對這方面的重視, 分解一個 50 位數的
時間已可縮斷至 10^{10} 次運算。下面的表中列出
了目前 (1980 年), 分解一個大數大概所需的
時間。

m 的位數	分解 m 的最 少運算次數	最快 (1980 年) 電腦所費的時間
50	1.4×10^{10}	3.9 小時
70	9.0×10^{12}	104 天
80	1.3×10^{13}	150 天
100	2.3×10^{17}	74 年
200	1.2×10^{23}	3.8×10^9 年

若取 p, q 各爲 40 位數在目前已經十分安
全了, 即使是 25 位數, 在商業上也十分安全
, 因爲 3.9 小時最快電腦的計算費用也是一筆
大的財富。

讀者也許要問這種大質數是否很多, 而且
容易找到? 答案是: 大質數既多而又容易找,
前面已談到找一個大質數不宜用硬除的辦法,
但因找它們所用的定理比我們已證明的幾個要
難, 我們將在下節中才介紹出來。我們只談一
下質數之多, 依據質數定理在 1 與 n 之間的質
數約有 $n/\log e^n$ 個, 因此小於 10^{40} (即 40 位
) 的質數約有

$$10^{40} / \log e 10^{40} = \frac{10^{40}}{92.1} \geq 10^{38} \text{ 個}$$

這又是一個天文數字, 因爲一個一千頓電子計

算機中所含的原子數不過 10^{31} 左右，可見這種密碼之難以捉摸了。現取兩個用來做密碼的十五位質數以饗讀者：

$$p = 5862031427 \ 1421210354 \ 0772438083$$

$$q = 7976488510 \ 8326808223 \ 7297393713$$

要分解

$$m = pq$$

$$= 4675842632 \ 8739231725 \ 4879360844$$

$$8514393251 \ 3976539392 \ 0565972179$$

若不懂數學與計算機，則是談何容易。在本節結束之前，我們也舉一個例子，當然我們不會用上列的大質數，我們且取 p 、 q 均為兩位數，令

$$p = 47, \quad q = 59$$

則

$$m = pq = 47 \times 59 = 2773$$

$$w = (p-1)(q-1) = 2668$$

取 $a = 157$ ，由輾轉相除可得

$$17a - 1w \equiv 1$$

故

$$d = 17$$

故收方發出的密碼法是

$$m = 2773, \quad a = 157, \quad k = 2$$

此時發方必須一位一位的發出信號，設第一個要發的信號是 3，則他要發出的是

$$c \equiv x^a \equiv 3^{157} \pmod{2773}$$

c 之求法主要在將 157 分成 2 進位數並用定理 2.1 即

$$x^2 \equiv (x \pmod{m})^2 \pmod{m}$$

因 $157 = 2^7 + 2^4 + 2^3 + 2^2 + 1$ ，而

$$3 \equiv 3 \pmod{2773}$$

$$3^2 \equiv 9 \pmod{2773}$$

$$3^{2^2} \equiv 9^2 \equiv 81 \pmod{2773}$$

$$3^{2^3} \equiv 81^2 \equiv 1015 \pmod{2773}$$

$$3^{2^4} \equiv 1015^2 \equiv 1442 \pmod{2773}$$

$$3^{2^5} \equiv 1442^2 \equiv 2387 \pmod{2773}$$

$$3^{2^6} \equiv 2387^2 \equiv 2027 \pmod{2773}$$

$$3^{2^7} \equiv 2027^2 \equiv 1916 \pmod{2773}$$

故

$$3^{157} \equiv 1916 \times 1442 \times 1015 \times 81 \times 3 \pmod{2773}$$

$$\equiv 964 \times 1015 \times 81 \times 3 \pmod{2773}$$

$$\equiv 2364 \times 81 \times 3 \pmod{2773}$$

$$\equiv 441 \pmod{2773}$$

因此 $c = 441$ 即發方發出之信號，當收方收到 441 之後，用同樣的運算法可得 c^d 為

$$441^{17} \equiv 441^{2^4+1} \pmod{2773}$$

$$\equiv 371^{2^3} \times 441 \pmod{2773}$$

$$\equiv 1764^{2^2} \times 441 \pmod{2773}$$

$$\equiv 390^2 \times 441 \pmod{2773}$$

$$\equiv 3 \pmod{2773}$$

解碼完成：由上面的運算可知若沒有電子計算機，則解與做這種密碼是何等的辛苦。

五 如何尋找大質數

現在也許你有興趣學一點難一些的數論定理了。

定理 5.1 設 a, m 互質，且

$$ab \equiv ac \pmod{m}$$

則 $b \equiv c \pmod{m}$

證明 因 $a(b-c) \equiv 0 \pmod{m}$

而 a 不含 m 之因子，故 $b-c$ 必為 m 之倍數，即 $b-c \equiv 0 \pmod{m}$ 本定理得證。

定義 設 m 為任何一正整數，定義 $\phi(m)$ 為所有小於 m 且與 m 互質的自然數的數目，例如取 $m = 5$ ，則小於 m 又與 m 互質的數為 1, 2, 3, 4，故 $\phi(5) = 4$ ，又如取 $m = 12$ ，則小於 m 而又與 m 互質的數為 1, 5, 7, 11，故 $\phi(12) = 4$ 。 $\phi(m)$ 一般稱為尤拉函數，是數論中一個重要的函數。

定理 5.2 設 m 為一自然數 $\phi(m)$ 表示所有小與 m 且與 m 互質的自然數，又以 r_1, r_2

, ..., $r_{\phi(m)}$ 表示這些自然數。如果 a 與 m 互質, 則 $ar_1, ar_2, \dots, ar_{\phi(m)}$ 對 $(\text{mod } m)$ 而言是 $r_1, r_2, \dots, r_{\phi(m)}$ 的一個排列。

證明 令 $x_i = ar_i \pmod{m}$

且 $0 \leq x_i < m$

則 $ar_i = qm + x_i$

因 ar_i 與 m 互質, 故 x_i 必與 m 互質, 因此 x_i 是 $r_1, r_2, \dots, r_{\phi(m)}$ 中的一員, 但由定理 5.2 知 $x_i \equiv x_j \pmod{m}$ 之充要條件為 $r_i = r_j$, 故所有的 x_i 皆不相同, 本定理得證。

定理 5.3 (費馬·尤拉定理) 設 w 與 m 為兩互質之自然數, ϕ 為尤拉函數, 則

$$w^{\phi(m)} \equiv 1 \pmod{m}$$

證明 由定理 5.2 知

$$\begin{aligned} & r_1 r_2 \cdots r_{\phi(m)} \\ & \equiv (wr_1)(wr_2) \cdots (wr_{\phi(m)}) \pmod{m} \end{aligned}$$

$$\begin{aligned} \text{即 } & r_1 r_2 \cdots r_{\phi(m)} \\ & \equiv w^{\phi(m)} r_1 r_2 \cdots r_{\phi(m)} \pmod{m} \end{aligned}$$

因 $r_1 r_2 \cdots r_{\phi(m)}$ 與 m 互質, 故

$$w^{\phi(m)} \equiv 1 \pmod{m}$$

本定理得證。

(此定理為定理 2.3 之推廣, 因 m 為質數時 $\phi(m) = m - 1$)

我們又可以推廣定理 2.2, 若以 (a, b) 表示 a, b 之最大公約數(公因子), 若 $d = (a, b)$, 則存在兩整數 x, y 可使

$$ax + by = d$$

這個證法與定理 2.2 極相似, 求法也是用輾轉相除法。

定理 5.4 設 a, m 為兩個互質之正整數且 $1 < a < m$, 若 $a^k \equiv 1 \pmod{m}$, 則 k 與 $\phi(m)$ 不互質。

證明 設 A 為所有 $k \geq 1$ 且

$$a^k \equiv 1 \pmod{m}$$

之集合, 因 $\phi(m) \in A$, 故 A 非空集合。令 d 為 A 中之最小一員, 因 $a^1 \equiv a \pmod{m}$, 故 $1 \notin A$, 即 $d > 1$ 。設 $a^k \equiv 1 \pmod{m}$,

令 $k = qd + r, 0 \leq r < d$, 顯然由 $a^d \equiv 1 \pmod{m}$ 可得

$$\begin{aligned} 1 & \equiv a^k \equiv a^{qd+r} \equiv (a^d)^q a^r \\ & \equiv a^r \pmod{m} \end{aligned}$$

但因 d 為此集合中之最小者, 故 $r = 0$, 即 k 必為 d 之倍數, 且因 $\phi(m) \in A$, 可知 $(k, \phi(m)) \geq d > 1$, 故 k 與 $\phi(m)$ 不互質。

現在我們終於走到了最後一個求證某數是質數的定理。

定理 5.5 (魯克斯(Lucas)定理) 若 m 為大於 1 之整數, a 為任一與 m 互質之數, 若 $a^{m-1} \equiv 1 \pmod{m}$, 且對所有的 $(m-1)$ 因子而言, $a^k \not\equiv 1 \pmod{m}$ 則 m 必為一質數。

證明 設 m 不是質數, 則由 $\phi(m)$ 之定義可知 $\phi(m) < m - 1$, 但由於 a, m 互質, 由定理 5.3 知 $a^{\phi(m)} \equiv 1 \pmod{m}$, 由已知條件及前定理知

$$(m-1, \phi(m)) = d > 1$$

故 d 為 $m-1$ 之一因子, 由 (5.1) 知存在二整數 x, y 使得

$$(m-1)x + \phi(m)y = d$$

即

$$\begin{aligned} a^d & \equiv a^{(m-1)x + \phi(m)y} \\ & \equiv (a^{m-1})^x (a^{\phi(m)})^y \\ & \equiv 1 \pmod{m} \end{aligned}$$

故 $(m-1)$ 有一因子使得 $a^d \equiv 1 \pmod{m}$, 與假設相矛盾, 故 m 必為質數, 本定理證畢。

這個定理若用來檢定一已知數 m 是否是質數並不容易, 因為 $m-1$ 的因子往往不易找到, 前面已談過要分解一個大數的因子是件極費時的事, 但這個定理來找一些大質數却很容易, 例如我們令

$$m = 2^n + 1$$

則 m 的因子只有 $2, 2^2, \dots, 2^n$ 個，若我們能試一試一個可能與 m 互質的數 a ，像 $3, 5, 7$ 之類的而且證得

$$a^{m-1} \equiv 1 \pmod{m}$$

但 $a^{2^{n-1}} \equiv 1 \pmod{m}$

則 m 必為質數。原因是若

$$a^{2^{n-1}} \equiv 1 \pmod{m}$$

則對所有的 $k < n-1$ ， a^{2^k} 都不等於 $1 \pmod{m}$ 。

(假如 $a^{2^k} \equiv 1 \pmod{m}$) 則

$$\begin{aligned} a^{2^{n-1}} &\equiv [a^{2^k}]^{2^{n-1-k}} \\ &\equiv 1 \pmod{m} \end{aligned}$$

對一個固定的 a 而言，這個整個檢驗過程不過一次驗定 a 與 m 互質，二次 \pmod{m} 而已，比硬除不只快了多少倍。

例 若令 $m = 2^n - 1$ ，則我們若能試出一與 m 互質的數 a 像 $3, 5, 7, \dots$ 而也證得

$$a^{m-1} \equiv 1 \pmod{m}$$

且 $a^2 \not\equiv 1 \pmod{m}$

及 $a^{2^{n-1}-1} \not\equiv 1 \pmod{m}$

則 m 必為一質數 (因 $m-1 = 2^n - 2 = 2(2^{n-1} - 1)$) 目前最大的質數多半都是這樣求得的，在 1979 年納爾遜與斯羅溫斯基 (H. Nelson & Slowinski) 用電子計算機證明 $2^{44497} - 1$ 是一個 13,395 位的質數。若以 100 元一千字作稿費，把這個數寫出來就是一千三百元，「數播」一頁大約二千字，所以把這個字寫出來要佔去六頁半的篇幅。

例 若 p 為一質數 s, t 為兩正整數， $m = 2^s p^t + 1$ 則我們若能試出一個與 m 互質的數 a 並證得

$$a^{m-1} \equiv 1 \pmod{m}$$

且 $a^{2^{s-1} p^t} \not\equiv 1 \pmod{m}$

$$a^{2^s p^{t-1}} \not\equiv 1 \pmod{m}$$

則 m 為一質數。

例 若 p, q 為兩質數， $m = 2pq + 1$ ，則我們若能試出一個與 m 互質的數 a 並證得

$$a^{m-1} \equiv 1 \pmod{m}$$

$$a^{2p} \not\equiv 1 \pmod{m}$$

$$a^{2q} \not\equiv 1 \pmod{m}$$

及 $a^{2q} \not\equiv 1 \pmod{m}$

則 m 為一質數。

如此這般，我們可以由小而大滾雪球式的很容易的找到許多大質數，由於走的路徑千變萬化，所可能找到的大質數也是一個天文數字。當然電子計算機是不可少的工具。在定理 5.5 中我們只要求任何一個與 m 互質的 a ，因此什麼與 m 互質的 a 都可以，根據一般的經驗，若 m 是質數，很快就可以找到一個小的 a 像 $3, 5, 7$ 之類的滿足定理 5.5，若不成功，就可以放棄另找了，反正候選的 m 多得不得了，最近有一個極巧妙的結果由 Lehmer, Soolorary 與 Shassen 同時發現。即若 m 不是質數，則至少有一半以上的數從 $2, 3, \dots$ ，到 $m-1$ 不能滿足 $a^{m-1} \equiv 1 \pmod{m}$ ，可惜我們沒有辦法在本文中證明此一結果。這個結果在另一個角度看來，即一個不是質數的 m 只有很小的機會能通過許多小的 a 。我們最後舉一個數字的例子

例 $257 = 2^8 + 1$ 是不是質數？

因 $m-1 = 2^8$ ，故我們若能找到一個與 m 互質的 a 且

$$a^{2^8} \equiv 1 \pmod{m}$$

$$a^{2^7} \not\equiv 1 \pmod{m}$$

m 即為質數。 $m = 257$ 不是 3 的倍數，我們先取 $a = 3$ ，我們一步一步的求 $3^{2^7} \pmod{m}$ 與 $3^{2^8} \pmod{m}$ 。

k	2^k	$3^{2^k} \equiv ? \pmod{257}$
0	$2^0 = 1$	$3 \equiv 3$
1	$2^1 = 2$	$3^2 \equiv 9$
2	$2^2 = 4$	$3^4 \equiv 9^2 \equiv 8^1$
3	$2^3 = 8$	$3^8 \equiv 81^2 \equiv 136$
4	16	$136^2 \equiv 249$
5	32	$249^2 \equiv 64$
6	64	$64^2 \equiv 241$
7	128	$241^2 \equiv 256$
8	256	$256^2 \equiv 1$

故 257 是一個質數。

六、結尾的話

前面說過，在重賞或生死交關的情形下，至今尚很少不能破獲的密碼，在現今數論密碼一日千里的進展之下，我們剛才談到兩種密碼也許就要（已經？）落伍，但新的方法必然又會出現，並且在尋找新數論密碼的長途上，數學家一定可以用時在路邊揀到一些前人所未發現的珍珠，有一天人類也許可以坦誠相處到不要用密碼通訊的地步，但這些拾來的珍珠將永遠是數學史上的光輝。

參考資料

1. Rivest, R. L; Shcmir, A.; Adleman, L. "A method for obtaining digital signature and public-key cryptasystem" *Communication of ACM*, 1978, pp. 120-126.
2. Simmons, G. "Cryptology : The mathematics of sewre communication" *The Mathematical Intelligencer*, 1978, pp. 233-246.
3. Hellman, M. E. "The mathematics of public-key cryptography" *Scientific American*, August, 1979, pp. 146-157.
4. Pomerance, C. "The search for prime numbers" *Scientific American*, December, 1982, pp. 136-147.

本文作者：

楊重駿：現任職於美國海軍研究實驗所

楊照崑：現任教於美國佛羅里達大學統計系